

证券代码：600870

证券简称：*ST 厦华

编号：临 2019-041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9年4月9日
-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由“*ST厦华”变更为“ST厦华”；股票代码仍为“600870”；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9年4月8日停牌一天，于2019年4月9日起复牌
-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继续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A股，股票简称由“*ST厦华”变更为“ST厦华”；
- （二）股票代码仍为“600870”；
-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9年4月9日。

二、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因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中第13.2.1条（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8年4月27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了“退市风险警示”处理。

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9]审字第1-01127号）。经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为518.7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5.38万元；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838.32万元；实现营业收入3,096.49万元。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已经公

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披露的相关报告及公告。

根据《上市规则》13.2.1条之规定，对照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公司的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等指标均不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条件，且公司不存在《上市规则》13.2.1条规定的其他情形；根据《上市规则》13.3.1条之规定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9年4月4日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鉴于公司存在以下情况，可能导致投资者难以判断公司前景，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1、本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被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为“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已经终止经营原主营彩电业务，基本完成原资产、负债、人员清理工作，但公司尚处于形成稳定盈利模式的转型期，这种情况表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96.49万元，净利润518.70万元，盈利能力有所改善，但前几年公司一直处于形成稳定盈利模式的转型期，公司盈利能力较弱，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公司在2018年因2016年度、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过退市风险警示。

四、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9年4月8日停牌1天，于2019年4月9日起复牌，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厦华”变更为“ST厦华”，股票代码仍为“600870”，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4日